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 年 2 月 1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
基金代码	0009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4]733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 年 1 月 19 日 至 2015 年 2 月 6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2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33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698,374,107.3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203,775.0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698,374,107.3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03,775.06
	合计	1,698,577,882.3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2月11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数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具体开始办理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2日